

聚氨酯树脂 A 组分
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
SDS

第一部分 化学品及企业标识

化学品中文名称: 聚氨酯树脂 A 组分

化学品英文名称: /

化学品别名: 聚氨酯鞋底原液 A 料

CAS 号: /

企业名称: 浙江华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地址: 浙江瑞安市东山经济开发区开发区大道 1688 号

联系电话: 0577-25608008

传真: 0577-25608000

电子邮箱: wangxianze@huafon.com

公司应急咨询电话: 0577-25608119

中国地区应急咨询电话: /

推荐用途和限制用途: 用于制造聚氨酯鞋底

第二部分 危险性概述

GHS 危险性: 根据相关收集信息, 产品分类 “不能分类”

物理危害: 无资料, 不能分类

健康危害: 无资料, 不能分类

环境危害: 无资料, 不能分类

象形图 (标识符号): 无资料, 不能分类

标识符号名称: /

危险说明: /

防范说明: /

第三部分 成分/组成信息

纯品 混合物

化学品中文名称: 聚氨酯树脂 A 组分

化学品英文名称: /

化学品别名: /

物质成分中英文名称	含量%	CAS 号
多元醇	70%	---
小分子醇	30%	---

第四部分 急救措施

一般急救程序: 在事故状态下或者您感觉不舒服的时候, 立即就医 (尽可能出示安全标签及 SDS)。

皮肤接触: 脱去污染的衣着, 用大量流动清水冲洗。

眼睛接触: 当不慎进入眼内应立即用大量水冲洗, 并立即就医。

吸入: 吸入后, 应立即转移至空气新鲜处, 并就医。

食入: 饮足量温水, 催吐。洗胃, 导泄。就医。

急性和迟发效应: /

医疗注意事项: 根据患者的情况和事故的具体情况不同, 治疗方法可能不同。在所有潜在的中毒情况下, 现场应急救援至关重要。就医时, 出示容器上的标签和 SDS。

第五部分 消防措施

灭火方法: 灭火器应站在上风向, 避免吸入烟气或被灼伤, 灭火时尽可能将容器从火场转移至空旷处并对其进行冷却, 消防人员佩戴自吸过滤式防毒面具 (全面罩), 戴化学安全防护眼镜, 戴防防护眼镜, 戴防化学品手套。

合适的灭火器: 抗溶性泡沫、干粉、二氧化碳、砂土。

不合适的灭火器: /

有害燃烧产物: /

特别危险性: /

保护消防人员特殊的防护装备: /

第六部分 泄漏应急处理

作业人员防护措施、防护装备: 正常条件下, 蒸汽压很低, 吸入危险性较小, 但应避免高温蒸汽和高温液体灼伤, 处置人员在处置过程应穿戴适当的防护装备, 如: 防毒面具、防腐蚀手套、防护眼罩等, 避免皮肤和眼睛接触, 避免吸入高温蒸汽。事故处置完成后, 应遵循严格的全身清洗程序。

应急处置程序: 迅速撤离泄漏污染区人员至安全区, 并进行隔离, 严格限制出入。切断火源。建议应急处理人员戴自吸过滤式防毒面具 (半面罩)。尽可能切断泄漏源。防止流入下水道、排洪沟等限制性空

间。小量泄漏: 用砂土、蛭石或其它惰性材料吸收。大量泄漏: 构筑围堤或挖坑收容。用泵转移至槽车或专用收集器内, 回收或运至废物处理场所处置。

环境保护措施: 避免流入下水道, 并设法回收, 将所有收集到的泄漏物当作工业有害废弃物处理。

泄漏化学品的收容、消除方法及使用的处置材料: 尽可能的用沙子进行围堵, 并收集到防止化学废弃物容器中, 然后进行处置。

防止发生次生危害的预防措施: 本品位粘稠透明的液体, 处理后应彻底清洁受污染的地面, 避免滑倒。确保移走泄漏区或现场任何的点火源, 避免二次事故发生。

第七部分 操作处置与存储

操作处置:

安全处置注意事项: 操作时, 应在通风良好区域内进行, 搬运时应防止容器撞击泄漏。杜绝野蛮操作或抛掷, 避免损伤容器。操作人员应该佩戴适用的个人防护用品, 比如: 防护眼罩、防护手套、工作服、防砸鞋等。

存储:

安全存储的条件: 产品应存储在室温下隔绝空气下密封桶内, 聚酯多元醇易于吸湿, 避免大气中的水分进入。

安全技术措施: 储存于阴凉、通风的库房。远离火种、热源。配备相应品种和数量的消防器材。储区应备有泄漏应急处理设备和合适的收容材料。

包装材料: 碳钢、不锈钢。

第八部分 接触控制和个人防护

容许浓度: /

工程控制方法: 在通风良好的区域内使用本品, 作业场所需提供冲淋器和洗眼器, 并明确标识。受污染的工作服不得穿出工作场所, 清洗后方可重新使用。

监测方法: /

个人防护准备:

呼吸系统防护: 简易防毒口罩

眼睛防护: 防护眼罩

皮肤和身体防护: 防护围裙、工作服

手防护: 防护手套

其他防护: 作业过程禁止吸烟、饮食。注意个人卫生。如接触或有疑虑,应立即求医治疗/咨询。作业完毕后应该遵守全身清洗程序。

第九部分 理化特性

物态、形态和颜色: 本品为粘稠透明液体或白色蜡状物体,无气味,不溶于水。

气味: /

PH 值: /

熔点/凝固点: /

沸点: /

闪点: /

蒸汽压力: /

蒸汽密度: /

相对密度: /

可溶性: 可溶于丙酮、甲苯、丁酮、二甲基甲酰胺等多数有机溶剂。

自然温度: /

分解温度: /

第十部分 稳定性和反应性

稳定性: 稳定性佳。

危险反应: 本品为非危险品,不会发生危险反应。

应避免的条件: 应避免撞击,存储环境温度在 30℃ 以下,避免日晒雨淋。

聚合危害: /

不相容的物质: /

危险的分解产物: /

第十一部分 毒理学信息

急毒性: /

皮肤刺激性/腐蚀: /

严重眼睛损伤/眼睛刺激性: /

呼吸或皮肤过敏: /

生殖细胞突变性: /

致癌性: /

生殖毒性: /

特异性靶器官系统毒性: /

吸入危害: /

毒代动力学、代谢和分布: /

其他: /

第十二部分 生态学信息

生态毒性: /

持久性和降解性: /

潜在的生物积累性: /

土壤中的迁移性: /

其他负面影响: /

第十三部分 废弃处置

废弃物性质:

废弃处置方法: 必须依照当地和国家法律法规进行处置。严禁将该产品倾倒入土壤、下水道、排水沟、地下水或任何水体中。建议对废弃物放入开发型焚化炉燃烧。

废弃注意事项: 残留本品的容器或包装物也必须按照当地和国家法律法规进行处置。废弃处置前应将容器完全清空。处置人员个体防护可参照“第八部分”的内容, 如果委托专业废弃物处置机构进行处理, 则需要签订合同, 并使其明确处置内容。

第十四部分 运输信息

联合国危险货物编号: /

联合国运输名称: /

联合国危险性分类: /

包装类别: /

海洋污染物: /

运输注意事项: 携带防护器具和灭火器, 在运输装载之前, 检查容器有无泄漏; 确保平稳、安全装载,

一防止容器滑动、坠落、损坏,避免撞击。运输过程应采取合适的措施防止容器损坏。

第十五部分 法规信息

法规信息:

- 1、《工作场所安全使用化学品规定》(1996 劳动部发 423 号)
- 2、《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内容和项目顺序》(GB16483-2008)
- 3、《化学品分类和危险公示-通则》(GB13690-2009)
- 4、《化学品分类、警示标签和警示说明书安全规范》系列标准 (GB20582—599-2006)

针对该产品的 HSE 管理规定:

《个体防护装备选用规范》(GB/T11651-2008)

第十六部分 其他信息

填表时间: 2012 年 5 月

填表部门: HSE 部

修订说明: 本安全技术说明书用于一般工业用途,所提供信息是为了确保产品得到合适的使用、处置。不是制造商的保证书,为需要者提供参考,请根据各自职责实际情况依据此资料制定合适的对应措施。

本文件记载产品安全信息。关于质量信息请参照技术资料。该安全技术说明书两年做一次修订,请及时向制造商索取。

参考文献:

- 1、周国泰,化学危险品安全技术全书,化学工业出版社,1997。
- 2、国家环保局有毒化学品管理办公室、北京化工研究院合编的《化学品毒性法规环境数据手册》,中国环境科学出版社,1992;美国防火协会资料《化学工业数据手册》(增订二版),燃烧化学工业出版社;《日用化工理化数据手册》,轻工业部出版社出版。